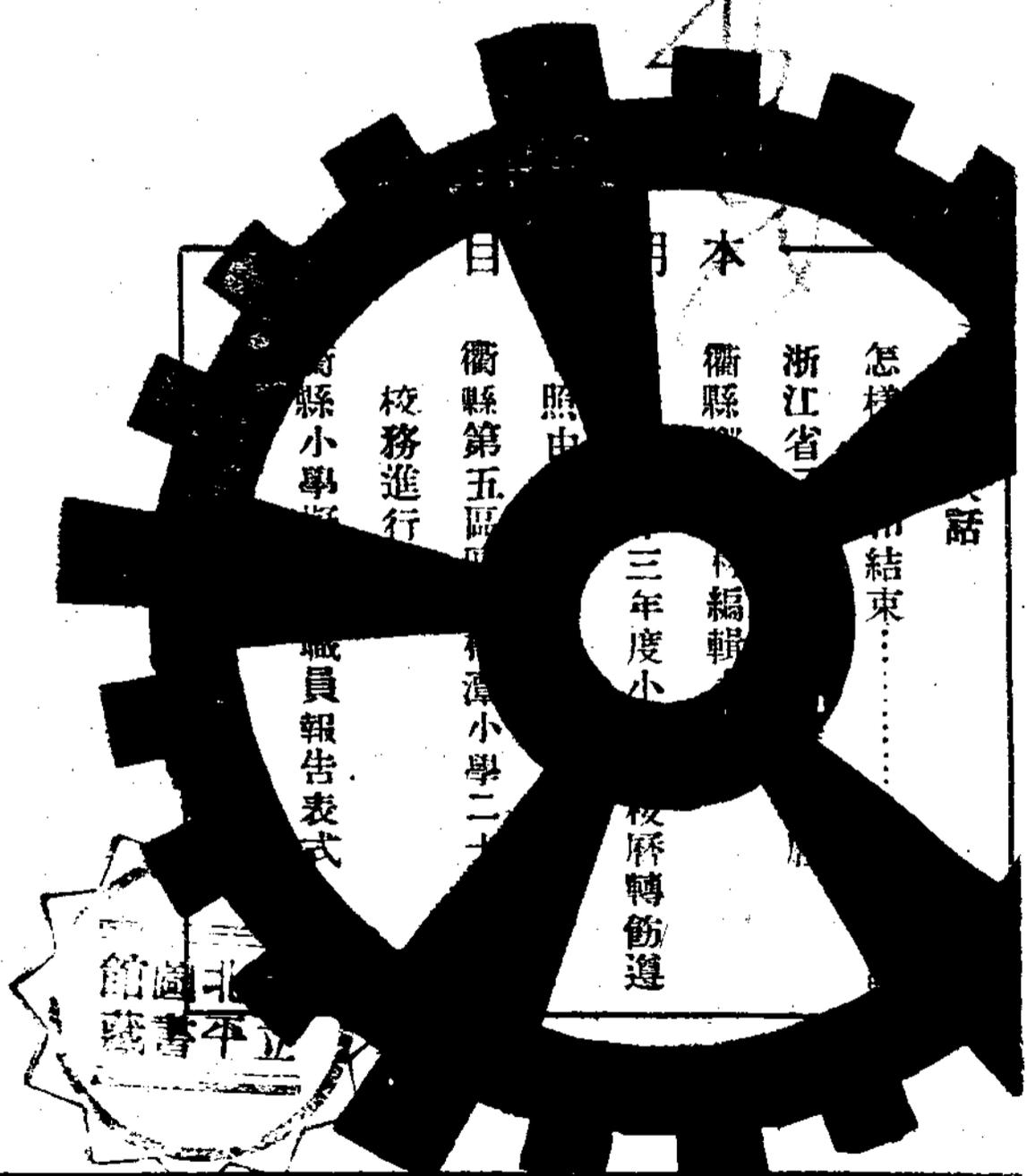


1934

教育總論

第十二期

衢縣縣教育局編印



中華民國教育宗旨

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
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
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爲目的務
期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
促進世界大同

衢縣教育第二十期目錄

編輯室談話

論 著

怎樣開學和結束

法 規

浙江省二十三年度小學學校曆

衢縣鄉土教材編輯大綱

公 牘

奉令發二十三年度本省小學學校曆轉飭遵照

計 劃

衢縣第五區區立樟潭小學二十三年度校務進行計劃

會 議 紀 錄

衢縣教育局第六次局務會議紀錄

(一)

(三)

(九)

(一九)

(三三)

(二五)

(四六)

衢縣教育局第七次局務會議紀錄	(四八)
衢縣教育局教育委員會第七次常會紀錄	(四九)
衢縣縣教育經濟稽核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五一)
衢縣教育局經濟稽核委員會成立會	(五四)
衢縣教育局經濟稽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五五)
衢縣教育局第二次視導會議紀錄	(五六)
衢縣新生活運動促進會縣教育局分會理事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五七)

教育消息

浙江省教育廳師資進修通訊研究部招收第九屆學員	(五九)
本局舉行二十二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縣輔導會議	(六一)
更改小學立別	(六二)
更委小學校長	(六二)
本局成立經濟稽核委員會	(六三)

附錄

本局七月份工作擇要報告(附小學擬聘教職員報告表式)	(六四)
---------------------------	------

本局七月粉收發文件統計……………(六七)

本局同事錄……………(六八)



編輯室談話

▲出版務使準期

▲定期刊行專號

▲內容力求充實

▲舉行徵文競賽

時代齒輪，不住地向前進展着，沒有片息的停留！

我們這一份小冊子，雖則內容甚膚淺得不堪的，但也不能不隨時注意改善，以力求適合現時的需要！因之，在十六七期合刊裏，我們就擬了一個「對於衢縣教育月刊改進的意見」的表格，公開徵求全邑教界同仁的意見。不到多時，果然使我們得到很多的收穫，真是十一萬分的感謝和愉快！現在決定從二十三年度開始起，逐漸加以改進。茲將改進辦法，列舉於后：

一、出版務使準期 本刊出版時期，仍定每月一次，從本年八月份起，按月刊行，勿使延期。（本月份月刊，於次月十日出版。）

二、定期刊行專號 在二十三年度內，預定刊行：輔導會議、概況、章則，

小學行政、社教機關行政設施、視導等六種專號，每兩月刊行一次。

三、內容力求充實 過去所刊行各期，內容均極膚淺，茲擬多載輔導文字，並盡量介紹教育上各種學理，（如優良的教法，教材，教具等，）參攷書報，教育消息和解答教育上研究問題等等。

四、舉行徵文競賽 訂定辦法，舉行競賽，藉以鼓引教育服務人員的發表思想，和公開討論研究的機會。

上面四點，可說是本刊的初步改進辦法，深望全縣教界同仁，隨時協助，共同灌溉，使這一枝纖弱的苗兒，得以發榮滋長，蓓蕾始華，這是任何人所希望的吧！

論 著

介紹

怎樣開學和結束

吳守謙

校長先生：

光陰過得真快，開學沒有多天，現在又已屆學期結束的時期了，倘使再過幾天，恐怕又要開學了；日子一天一天的過去，事情一件一件的追上來，結束的事務，還沒有辦了，來期開學的工作，又是一大堆積在眼前。不知何年何月，才可肩上升鬆鬆的？想來繁忙的校長先生們，都有同樣的感想吧。

可是，天下有許多錯誤，往往蘊藏在繁忙之中而被忽略過去，等到發覺之後，已是不及追悔了。所以我們在學期開始和結束的時候，應當小心地處理校務，以防忙中的錯誤哩！

有許多事件，例如選購教科書，預定學業用品，修理校舍等，必須在開學之前籌備妥當，那末一開了學，就可應付裕如；否則一面要招收新生，一面又要教導舊生，一面要修理校舍，一面又要訓練學生，就是你有三頭六臂，恐怕應付不周呢！

又如聘請教師，必須在學期結束的前後接洽，才有從容選擇的機會，否則到了學期將開始的時候，你需要的人才已是容易找了；學籍簿不馬上登記，後來的更要多費手續呢。所以在開學和結束前後能辦的校務，必須「及時籌辦」，否則，就要「貽誤時機」了。

第一次和小孩見面，倘使能夠使他歡歡喜喜的，那麼他以後就很肯接受你的指導了。假使在開學的時光，把全校的秩序，維持得好好的，那末以後的校內秩序就無多大問題了。一切校務在那時辦理得頭頭有緒，那末以後就可循軌進行了。所以開學實是辦理校務訓練兒童一個重要關鍵，我們要用經濟的手段，作有計劃的應付啊！

學期的結束，看來好像無關輕重。但是校具的檢點，成績的攷查，經濟的結算，假期作業的指導等等重要工作，都要在那時辦了的。校務以後如何改進，學生幸福如何增高，都要那時根據客觀事實，加以縝密反省而詳細計劃的。這是一個承前照後的一個時期，其重要並不亞于開學，人總是歡喜開頭，而不樂于收束。好比開遊藝會了，在未開之前，大家如何興高彩烈的籌備一切，但等開會以後，幕也無人收藏，凳也無人整理了。諸位！我們應當如何審慎的辦理校務的結束呢！

下面是一位小學校長在學期結束和開始的前後規劃好的預定工作，尚可供諸位

的參攷，所以介紹于後。

★……結束和開學前後要做的工作……★

甲·本學期結束時

- 一、測驗，結算，登記，報告學生成績。
- 二、訪問家庭。
- 三、指導學生假期作業。
- 四、指導畢業生修業生升學就業。
- 五、檢點，整理校具及文件。
- 六、編造校務報告及經費決算。
- 七、決定教師及校工的去留。
- 八、決定下期改進事項。
- 九、接洽教師假期進修機會。
- 十、決定下學期開學日期。
- 十一、如期散學。

乙·下學期開學前

- 一、找幾個志同道合的朋友來做教師。
- 二、找幾個有專門技術的如老農，木匠，泥水等來做助教。
- 三、選購適合兒童身心的教科書。
- 四、預定合式的學業用品。
- 五、接洽印刷物件。
- 六、修理校舍，整潔校舍。
- 七、支配校舍，減少會客室等效用較次的房屋，擴充兒童活動場所。
- 八、通知教師及寄宿生開學日期。
- 九、招生
- 十、與教育局或區教育員商量校務改進。

丙·下學期開學後

- 一、指導新生入學。
- 二、編制學級。
- 三、分配校務及教材。

- 四、辦理註冊。
- 五、登記學籍。
- 六、呈報開學經過。
- 七、收費。
- 八、舉行開學式，如期上課。
- 九、開始常規訓練。
- 十、指導新教師服務。
- 十一、編訂校務進行計劃及進行曆。
- 十二、編訂詳細預算。
- 十三、舉行首次校務會議。
- 十四、訪問家庭。
- 十五、統計學校狀況並調製圖表

以上各項，有些很簡單的，有些很繁複的，以後我們抽出幾項，作為討論的對象，加一翻細密的研究吧。敬祝諸位

辦事順手，
計劃成功。

一個讀者的感想

一、第一次和兒童見面，能夠使兒童愉快，以後真的會使他信服嗎？以我過去的經驗，可否證明這個說頭的成立？

二、開學和結束時的校務，確很繁雜。訊上所說的：●要留心處理，免得忙中錯誤；●要及時籌辦免得貽誤時機；這都是我贊同的意見。

三、訊上又說：「……以後校務如何改進，學生幸福如何增高，都要在學期結束時加以反省和計劃……」如此說來，本學期的結束，就是下學期的開端了！

四、訊上介紹的結束和開學前後要做的工作，有否詳盡？那幾項要刪改的？那幾項要添補的？

法 規

浙江省二十三年度小學學校曆

八 月	日	星 期	名 稱	舉 辦 事 項 及 說 明
一	三		二十三年度第一學期開始	
五	五		開始辦理入學及註冊	
十 九	日		入學及註冊辦理完竣	
三 〇			廖仲愷先生殉國紀念	學司可派代表參加當地高毅黨部集會不放假 史略：廖仲愷先生廣東惠陽人，生於美洲，年十七，歸國後，遊學日本，入同盟會，謀革命。民國司粵財政，民二渡日，助總理組織中華革命黨。民七在滬著

二二	
五	
	<p>先烈朱執信先生殉難紀念日</p>
<p>史略——總理於民國紀元前十七年（清光緒二十一年公歷一八九五年）秋舉義于廣州，不克，陸皓東與丘四朱貴全死之，總理偕鄒士良走日本，此為總理第一次之壯義。</p> <p>宣得要點——①講述本黨革命之起源②說明總理初次失敗後之中國之政治環境及當時革命勢力③講述陸皓東烈士之爭略。</p>	<p>學校可派代表參加當地高級黨部集會不放假</p> <p>史略——執信先生番禺人好學能文，弱冠遊學日本，加入同盟會，辛亥三月廿九日，廣州起義，先生親與其役，力戰受傷，廣州克復，先生之功最多。民二以後，翼贊總理組織中華革命黨，討袁護法，尤盡勞瘁，民國九年（</p>

十一

四

總理倫敦蒙難紀念日

學校可派代表參加當地高級黨部集會不放假

史略——民國紀元前十七年（清光緒二十一年公曆一八九五年）

總理在廣州舉義失敗後，赴日本，翌年（民元前十六年清光緒二十二年公曆一八九六年）周遊歐

美，於十月一日抵倫敦，十一日被清駐英公使龔照瑛等，誘禁使

館，並擬密送歸國，事洩，英人大譁，其師康德黎，亦竭力營救

，始於二十三日脫險，計蒙難凡十有二日。

宣傳要點——①說明 總理初次失敗後中國的環境及當時革命的勢力

②講述 總理在倫敦蒙難之經過。③講述 總理在倫敦蒙難之

要點。

育 教 縣 衢

十二		十二
五	十二	五
三	一	一
肇和兵艦舉義紀念日	總理誕辰紀念日	地方紀念日
<p>學校可派代表參加當地高級黨部集會不放假 史略——民國四年冬，袁世凱積極籌備帝制，總理乃派陳英士在滬進行討袁，十一月間，王曉峯王明山同志殺袁逆爪牙鄭汝成於</p>	<p>。宣傳要點——講述總理生平之重要事略①講述總理學說②講述三民主義。</p>	<p>休假舉行紀念式及演講 史略——民國紀元前四十六年（即清同治五年公歷一八六六年）十一月十二日，本黨總理誕生於廣東香山縣翠亨鄉，父諱道川，母楊氏，其時正值鴉片戰後之二十六年，去太平天國之亡才三年。</p>

十二	
二五	
二	
日	雲南起義紀念

滬。袁逆聞訊怖甚，大行增兵，英士先生遂乘袁軍佈置未定之際，特於十二月五日派楊虎率同志三十餘人，襲佔肇和兵艦，發難討袁，岸上同志亦分頭佔領電話巡警工程等重要機關，不料袁軍擁來，衆寡不敵，而肇和軍艦又遭逆艦應瑞通濟轟擊，同志死傷極多，遂致失敗。

宣傳要點——

- 述肇和戰役之意義
- 闡揚肇和戰役之擁護民國慷慨蹈厲之精神
- 說明滇黔起義袁逆滅亡，實受肇和戰役之影響。

學校可派代表參加當地高級黨部集會不放假

史略——民國四年十二月十二日袁世凱下令稱帝，雲南同志督促唐

一	
一	
二	
二	

中華民國成立
紀念日
年假開始

繼堯表示反對，乃於二十三日致電袁氏，限時答復，袁氏不答，雲南即於二十五日宣佈獨立，並組織護國軍向川，湘，黔，桂等省出發，未幾各省同志相繼響應，袁氏知帝制難成，遂於五年三月二十二日下令取消。

● 宣傳要點
● 述雲南起義情形
● 述封建專制與民主政治之比較。

休假舉行紀念式及演講
史略——民國紀元前一年（即公曆一九一一年）十月十日武昌首義，清室敗亡，各省代表先集會于武昌，議決臨時政府組織大綱二十一條，於當年十二月一日公布之，旋復決定設臨時政府於南京開臨時大總統正式選舉會，到會

育 教 縣 衢

一					
三一	二八	十八	十一	三	
四	一	五	五	四	
寒假終了 第一學期終了	開始辦理入學 及註冊	寒假開始	第一學期試驗 開始	年假終了	

代表凡十七省，選舉本黨總理為臨時大總統，於公曆一九一二年元旦就職，頒定國號為中華民國、改元為中華民國元年。

宣傳要點——辛亥革命及辛亥前後各地革命運動之經過及其因果

●總理就臨時大總統宣言中重要意義 ●中華民族復興之意義 ●封建專制與民主政治之比較。

衢縣教育

三			二
十二	十八	二	一
二	一	六	五
總理逝世紀念日	國民革命軍底定浙江紀念	第二學期開學	第二學期開始
<p>你假舉行紀念式及演講 史略——民國十三年冬奉直構釁。總理由粵移師北伐，未幾曹吳倒，北方同志請總理北上，解決國是，總理即於十一月十日發表對時局宣言，十三日由粵北上，與北方將領商國是，肝疾發，仍扶病入北平，為國民利益而奮鬥，致一病不起，遂於十四年（即公曆一九二五年）三月十二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逝世享年六十。</p> <p>宣傳要點——●講解 總理遺囑及自傳 ●講述中央執行委員會接受</p>			
	你假舉行紀念式及演講	行開學式	

三	
十八	
一	

北平民衆革命
紀念日

總理遺囑經過事實，及第一次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議所發出之宣言訓令[㊟]講述。總理逝世後本黨工作之概要與今後應有之努力。

學校可派代表參加當地高級黨部集會不放假

史略——民國十五年（即公曆一九二六年）三月十二日，日本兵艦用砲轟大沽口，十六日英，美，法，日，意，荷，西，比八國公使又藉口辛丑條約，提出哀的美敦書以脅迫我國，北京羣衆異常憤慨，深慮軍閥政府喪權弱國，故羣起謀應付，於十八日在天安門開國民大會並赴執政府請願，竟被槍擊，當場殉難五十餘人，重傷不治者七八十人，輕傷者無

	二九
	五
	日 革命先烈紀念
<p>數。 宣傳要點——日本帝國主義勾結軍閥摧殘中國之情形與辛丑條約所與吾人之恥辱——三一八慘案經過之情形——民元以後軍閥賣國殘民之罪惡。</p>	<p>休假舉行紀念式及演講 史略——總理領導革命，凡四十年，革命先烈之聞風興起以身殉難者，踵相接，如民元前十七年（公曆一八九五年）第一次廣州起義失敗殉難之陸皓東，民元前十二年（公曆一九〇〇年）第二次起義失敗殉難之史堅如等。總理謂其死節之烈，浩氣英風，足為後死者之模範。同盟會成立革命思潮瀰漫全國，慕義之士殺身成仁，不一而足，如吳樾之刺五大臣</p>

	四	
四	一	
四	一	
兒童節	春假開始	
展覽會	休假舉行儀式及兒童教養玩具等	<p>而殉於北平車站，徐錫麟之死，難於安慶，秋瑾之死，義於浙江等是。民國紀元前二年，本黨第九次在廣州失敗後，黃興趙聲等又集合各省革命黨之精英於廣州，於民國紀元前一年三月廿九日重行舉事，焚攻督署事敗，死被害叢瘞於黃花崗七十二人，稱黃花崗七十二烈士，此乃略舉其有紀載可考之先烈，至因無確實紀載，而軼其姓名之先烈，更不知凡幾。</p> <p>宣傳要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講述各革命先烈為國犧牲之事略 ● 講述各革命先烈生平之言行 ● 闡揚各革命先烈之特殊精神。

四	
七	十二
日	五
春假終了	清黨紀念日
	<p>學校可派代表參加當地高級黨部集會不放假</p> <p>史略——民國十二年中國共產黨自稱以個人資格，加入本黨，願遵本黨主義政綱，共同致力國民革命不意其竟以寄生政策，陰謀反動，誘惑社會，屠殺民衆，危害本黨，破壞三民主義，本黨乃於十六年（即公曆一九二七年）四月十二日在各地同時將其清除，不數日共禍即熄。</p> <p>宣傳要點——●本黨十三年改組後容共之意義，●共產黨之罪惡●本黨剷共清黨之經過情形●闡明●以三民主義打倒共產主義之意義</p>

五	五
九	五
四	日
國恥紀念日	<p>日 革命政府紀念</p> <p>休假舉行紀念式及演講 史略——民國十年（公曆一九二一年）直系軍閥勾結帝國主義及南方反動份子，欲撲滅本黨。總理所領導之革命勢力，同時國際共管之聲浪甚高，民國基礎動搖於國會非常會議選舉。總理為大總統於五月五日就職，與一切反革命勢力奮鬥創立國民政府之本基，以至於今日。</p> <p>宣傳要點——●講述民十時代軍閥與帝國主義之暴亂情形●說明總理就職總統之原因及其護法精神●說明總理為國民之大無畏精神，與吾人應有之努力。</p> <p>舉行紀念式及演講不放假 史略——民國三年冬當袁賊醞釀帝制之時，日本派兵佔我青島，進</p>

迫濟南，并於翌年（民國四年公曆一九一五年）一月十八日，向北京政府要求二十一條，其中侵略南滿東蒙山東福建權力甚巨。同年五月七日，提出最後通牒，以威脅賣國殘民之北京政府，時袁賊帝制薰心，爲其屈服，卒于九日簽字。但我全國民衆永誓否認，自此以後，日本及各帝國主義侵略我國尤急，民國十四年五月三十日之上海慘案，同年六月三之沙基慘案，及民國十七年五月三日之濟南慘案，皆我全國同胞之奇恥深仇，凡此皆不平等條約爲厲之階，民元前六十五年（公曆一八四二年）八月廿九日因鴉片戰事失敗而訂立之南京和約，割香港開廣州等五口通商，賠

五

十八

六

先烈陳英士先生殉國紀念日

學校可派代表參加當地高級黨部集會不放假

款二千一百萬兩，實為帝國主義迫我中華民族訂不平等條約之第一次。民元前十一年（公曆一九〇一年九月七日）訂立之辛丑條約，賠款四百五十兆兩，以北平東交民巷為使館區域，禁大沽一帶築砲台，并強行駐兵平津，此為不平等條約之最厲害者，是皆為全民族臥薪嘗膽，永誓不忘之國恥。

宣傳要點——●講述「五九」「八二九」「九七」「國恥及」「五三」「五卅」「六二三」慘案之始末●講述訂立各種不平等條約之經過，及廢除不平等條約之意義●講述帝國主義者對華之野心●解釋本黨政綱對外政策並闡明其意義。

	六	
十六	三	
日	一	
總理廣州蒙難紀念日	禁烟紀念日	
學校可派代表參加當地高級黨部集會不放假	學校可派代表參加當地禁烟紀念式不放假	<p>史略——英士先生名其美，浙江吳興人，生於民元前三十六年（即清光緒二年公曆一八七六年）遊學日本時，加入同盟會，隨總理革命，辛亥起義，先生光復上海，其後翼贊總理組織中華革命黨，袁氏稱帝，先生在上海運動獨立，故袁氏恨之甚，乃買兇刺殺之，民國五年（即公曆一九一六年）五月十八日，遂被害於上海，年四十。</p> <p>宣傳要點——英士先生之革命歷史●英士先生在上海殉國之原因，及其情形●闡揚英士先生之革命精神。</p>

育 教 縣 衙

	七		
九	三	二七	
二	三	四	
國民革命軍誓師紀念日	暑假開始	第二學期試驗開始	
休假舉行紀念式及演講 史略——民國十五年（即公曆一九			史略——總理由廣州移師北伐，因陳炯明與吳佩孚等勾結，阻撓後方，故於四月親返廣州，陳逃往惠州，嗾其部屬於六月十六日舉兵圍攻總統府。總理遂登永豐艦率海軍戡亂，與陳相持于廣州河南約月餘，並電入贛之師回粵平亂，不利乃于八月九日離粵赴滬。宣傳要點——●講述關於陳逆炯明謀反一切經過情形●講述總理蒙難時一切情況●說明總理大無畏之革命精神，為我所宜矜式。

七																
三	二		三													

二十三年第二
學期終了

附記

一、各學校本校紀念日休假每年至多不得過兩日。
 二、除星期日及學校曆內規定各種沐假日期外，不得任意放假、各種集會應於星期日舉行。

二六年)七月九日，本黨國民革命軍在粵誓師，出師北伐，先入湖南，十月克武漢，底定長江上游，十六年春克復長江下游等省，旋即致力於剷除共黨，鞏固黨基，十七年春，又繼續大舉北進，於六月間克復北平統一全國。宣傳要點——●講述國民革命軍成立之歷史及其使命●講述本黨此次北伐經過及其重要意義●說明本黨歷次出師北伐宣言重要意義

- 三、暑假休假日數之起訖，鄉村小學之有特殊情形者，得按照各該所在地農業狀況，酌量移動（如提早或改遲）之，並得將假期分爲數節作間隔之休假（如分別放蠶假，麥假，秋收假等，而減少暑假日期）惟休假日數之總數，不得超過五十日之限制；並須經省教育廳之核准。
- 四、臨時假日臨時另行佈告。
- 五、各紀念日講演資料，可參攷浙江省教育廳所發行之小學教育叢書第二類革命紀念日中心教材。

衢縣鄉土教材編輯大綱

- 一、本大綱依據衢縣二十二年度教育實施計劃之規定訂定之。
- 二、全縣各中心小學及代用中心小學均應負編輯之責。
- 三、應編輯之教材範圍如下：
 - (一)衢縣的沿革
 - (二)衢縣的面積和人口；
 - (三)衢縣的地勢和氣候——內地勢方面包括關於國防上重要之材料；
 - (四)衢縣的山脈河澤——山崗、丘嶺、河流、溪溝、池浦、圩塘、等；

- (五) 衛縣的市鎮；
- (六) 衛縣的交通——道路、橋梁、船舶、車馬、等及關於國防上重要之材料；
- (七) 衛縣的物產——農產物、工藝品、特產物品等；
- (八) 衛縣的風尚——風俗習慣、生活狀況、宗教信仰等；
- (九) 衛縣的名勝古蹟——古塔、古塚、碑碣、牌坊、華表、戰壘、遺址等；
- (十) 衛縣的人物——事蹟、著述、技藝等；
- (十一) 衛縣的祠廟——專祠、寺廟、菴觀等；
- (十二) 衛縣的政治——機關組織、事業等；
- (十三) 衛縣的黨務——組織、事業等；
- (十四) 衛縣的公安——組織、事業等；
- (十五) 衛縣的教育——組織、事業等；
- (十六) 衛縣的自治事業；
- (十七) 衛縣的慈善事業；
- (十八) 衛縣的建設事業；
- (十九) 衛縣的農業狀況；
- (二十) 衛縣的工業狀況；

(廿一)衢縣的商業狀況；

(廿二)衢縣的經濟狀況；

四、前項所列各條材料之搜集以各中心小學所在區域爲限。

五、材料之搜集應注意下列各點：

(一)所搜集之材料應注意實在情形及確鑿攷據，力避荒謬失實。

(二)遇有須攝影或繪圖者，應即攝取影片或繪製圖畫；但須注意影片及圖畫之

清楚明晰及美觀整潔

〔附註〕：如當地無攝影之人者，可預先與教育局接洽。

六、教材之編輯，應注意下列各點：

(一)應按照學生程度，分別低年級、中年級、高年級、三種程度編輯。

(二)體裁不論詩歌、童話、故事、劇本、傳記、遊記、對話(問答體)等均可，

須視材料而定。

(三)文體限語體文，不得用文言。

七、各中心小學所編鄉土教材，應呈送教育局審查，認爲適用者由教育局呈請

教育廳轉呈教育部審定之。

八、教育局對於各中心小學所編教材，其優異者，酌予獎勵之。

九、獎勵辦法由教育局訂定之。

十、本大綱經教育局訂定，呈請

教育廳核准施行。

〔附註〕：本大綱已于二十三年七月十三日奉

衛縣縣政府秘字第八二三號訓令轉奉

教育廳第一六一六號指令核准備案在案。

公 牘

衢縣縣教育局訓令學字第七十八號
奉令發二十三年度本省小學學校曆轉飭遵照由

令全縣各小學

案奉

衢縣縣政府祕字第八一〇號訓令內開：

「案奉 浙江省教育廳第五一八號訓令內開：「案查各級學校學校曆每年遵照修正學校學年學期及休假日日期規程之規定編製公布並呈請 教育部備案歷經遵辦在案茲查二十三年度各級學校學校曆除本省專科以上學校另案辦理外所有中小學學校曆業已編製完竣並經呈准 教育部備案合行檢發中小學學校曆一份令仰該縣政府迅行遵照做印轉發所屬各公私立中小學校遵照此令計發中小學學校曆一份」等因奉此合行檢發原件令仰遵照做印轉發所屬各中小學校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計抄發中小學學校曆一份；奉此，除分令飭遵外，合行印發二十三年度本省小學學校曆一份，令仰遵照！此令。

計印發二十三年度本省小學學校曆一份。(見法規欄)

局 長 程 鳳 琴

中 華 民 國 二 十 三 年 七 月 十 二 日

計劃

衢縣第五區區立樟潭小學二十三年度校

務進行計劃

做事要有計劃有步驟，這是任何人都知道的事。如果要想做一樁事，而事前沒有充份的準備，詳細的計劃，可斷言沒有多大成效的。

中心小學，也就是模範小學，其所負使命，何等重大？所以一方面固應不斷的研和努力，一方面對於事業的進行，尤聽在事前有詳密的計劃，期收事半功倍之效。否則，還不是徒具虛名嗎？

茲本縣第五區區立樟潭小學，訂有二十三年度校務進行計劃一種，內容尙屬簡明切要，頗可供各中心小學之參攷。茲特介紹於此，以事倡導，深望吾全縣各中心小學注意及之！

編者誌

本小學行政之組織，課程之編製，學生之訓導，以及設備等，均根據三民主義，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並參酌實際情形，爲實施之總目標。茲將實施方針，擬

具計劃，分述于左：

甲·關於行政組織者：

一、目標 本小學行政組織，以適合經濟人才為原則，不尚繁榮，只求實效。

一切校務，本着分工合作的精神，以期收效敏捷，及增加行政上之效率為目標。

二、組織系統及辦法：

1. 組織系統

經濟稽核委員會



2. 組織辦法

依據組織系統，另訂組織大綱，並由全體教職員互選担任各項校務，每部設主任一人，主持該部一切事務。部之下分設各股，每股

乙·關於總務者：

設股員一人，主持該股一切事宜。凡開各部會議時，議決事項，順序進行，各部規程及辦事細則，由各部擬訂後，交校務會議通過施行。

一、目標 力謀校務上之推進，以期收效敏捷為主旨。

二、實施辦法：

1. 校舍整理及布置 校舍之整理，每于學期開始後一週內，由總務部主任督全校工逐一整理，安置妥善，其佈置事項，由裝置股設計進行。
2. 校具購置及保管 每于學期開始時，由校具購置股先行開具購物單，繕明用途，交由總務部庶務股依期添置。在學期開始及終了時，由校具保管股將全校校具，舉行登記檢查一次，在平日使用時，歸負責人妥為保管。
3. 文件處理 各項收發文件，由文牘股隨時摘由登記備查，並于每月終整理一次，學期終了總整理一次，彙集保存。
4. 經濟公開辦法 由全體教職員組織經濟稽核委員會，按月稽核全校經費收支狀況，並公布之，管理方面，由總務部會計處處理之。
5. 校工支配及訓練 本小學有校工二人，一為專司校內膳食茶水兼打掃，

丙·關於教務者：

一、目標：

1. 採取做學教合一之旨；
 2. 教學內容按照部定課程標準施行。
- 二、實施方法：
1. 學級編制 本小學設有五個學級，本校四學級分一校學級，除五六年級複式外，餘均視各級學生之多寡，編成單式或複式。
 2. 特設勞作教室 特設勞作教室一間，凡一切工藝用具，均置于教室內，便利兒童學習。
6. 招生辦法 因經費校舍的關係，擬在本年度規定一律秋季招生，各級若有餘額，在春秋兩季添招插班生，以期學額滿足，且兒童有入學之機會。
 7. 入學攷試 凡新生入學，除有畢業證書者外，餘則須經測驗後方得入學。按照該生程度，然後編入某級上課。（二年級免試）

3. 課程編制 課程綱要及教學分數，均遵照部定新課程標準，並參酌實際情形施行之。
4. 教材之編選 各科教學之教材，除參酌實際需要，活用教科書外，並選適當的補充教材，如鄉土教材，時事教材，革命紀念中心教材等。
5. 教學方法 高級用自學輔導，中級用普通教學法，低級利用時機，施行設計教學。
6. 成績攷查 攷查兒童成績，分平時，月終，學期，學年，依照各科的性質及年級程度，分別施行，以口述筆答法和筆述筆答法作知識科的攷查，或實地演習作技能科的攷查。記分法平時用常態分配記分法，月終及學期用S記分法記分。
7. 成績報告 成績報告分平時學期舉行之，先由教務部編印報告表，分發各級任，再由各級級任分別填載，送請各生家屬攷查。
8. 升降辦法 本小學因無春季始業，故學生升降期間，擬以一學年為限，其升降程序，分為升，留，降，越，補，五等。
9. 假期作業 自三年級以上學生，均須舉行假期作業，凡在寒暑假開始前一週內，由各級級任，依照年級程度，科目性質，分別擬訂假期作業大

網，分發各生在家自習。及假期終了時，開學後一週內，仍由各教師收集整理，然後定期舉行假期作業展覽會，供衆批評，分別施行懲獎，以資勉勵。

丁。關於訓導者：

一、方針 根據部定小學公民訓練標準，逐步施行，務期發揚中國民族固有的道德，以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爲中心，並養成兒童良好的習慣，而爲將來健全之公民爲主旨。

二、訓導目標 根據方針，規定公民訓練綱要，擇定適當的條目，爲每週訓練的中心；並以好公民願詞及規律條目，做具體的目標。

三、實施方法：

1. 訓導組織，採行級任制。平時關於各級訓導事宜，由各級任教師主持之，關於重大者，由訓導主任處理之，或由訓導會議處理之。全體訓導教師，組織訓導部，訓導部之下分設各股，並設公民訓練委員會，以研究訓導方法及訓導之事宜。

2. 公民訓練多用積極方式，其實施方法有下列各種：

A 團體訓練 在各科教學時間及朝會晚會週會時行之，或在兒童有普遍

性不良之習慣發生時行之。

B 個別訓練 施行于少數兒童發生不良之習慣時，以兒童的個性為出發點，施以間接或直接的關係，使知錯誤所在及改善趨向。

C 特殊訓練 對於頑劣兒童施行特殊訓練，糾正其惡劣行為和思想。

3. 訓練活動 根據兒童心理和需要，酌定活動種類，利用課餘時間，指導兒童練習和實行，並引起兒童發生作業之興趣，使兒童從活動中得到經驗和學識，為將來適應社會之準備。其活動事項分述于下：

A 自治活動 採用鄉鎮制，自二年級以上做起，先由各級組織閭自治，聯合各閭而為全校一鄉之自治，其組織大綱及公約，由學生自治會訂定之。

B 休閒活動 在每天下午課完時舉行，時間為四十分鐘。活動之事項如左：

閱書、學藝、娛樂、演講、運動、園藝、以上每種活動，設導師一人，由教師担任之。

C 競賽活動 利用兒童心理，舉行競賽活動，分平時定期二種。平時的如早到，出席，整潔，秩序等競賽，定期的如講演，學藝等競賽。

D 練習活動 分平時定期二種，平時如值日，掃除，社交等，定期如避
災，大掃除等。平時由級任教師主持，定期由訓導主任主持。

五 集會活動 集會分定期與不定期二種，定期的如紀念週。週會，朝會
，晚會，革命紀念會等。不定期的如遠足會，懇親會，同樂會，遊藝
會，展覽會等。

4. 施種牛痘 于春季時舉行種痘一次，遇必要時由校醫預打防疫針。

5. 聯絡兒童家庭 以通訊法報告兒童成績，或特別事項，又在課餘時間，
或休假日期，舉行兒童家庭訪問，報告兒童在校時之狀況。以及其他緊
要事項，隨時訪問或舉行家長談話會，以資聯絡。

6. 訓練致成 分平時，學月，學期二次舉行。致查結果。如能實踐好公民
者，加以勉勵，其未能實踐者，視情形而加以訓練。

戊·關於設備者：

一、目標 以養成兒童美德，適合兒童身心和需要，並以最少經費，期獲最大
效果為原則。

二、設施辦法：

1. 添置圖書 除原有教員參攷書及兒童圖書外。仍行繼續添置。其經費由

設備費項下每月劃出若干，以資應用。

2. 添置標本儀器 除原有標本儀器外，關於自然科標本儀器，仍行繼續添置。

3. 置備衛生藥品及衛生掛圖 凡各種普通衛生藥品，多多購置，以備隨時應用。

4. 添設清潔處 除公共盥洗處外，凡各教室擇一適當之區，安置各種清潔用具。以便兒童隨時盥洗。

5. 添置勞作用具 除原有勞作用具外，仍行繼續添置，以備學生實習之用。

6. 校景布置 本小學校園狹隘，不敷應用，在本年度內，多備瓦盆，種植花卉蔬菜等類，以資學習，而綴校景。

7. 校舍擴充 本校廚房，異常狹小，不敷應用，擬在接近之區，租賃一所餘各場所，照舊加以布置。

己·關於輔導事業者：

一、目標 以促進本區內各小學之改進爲主旨。

二、實施辦法 于開學後一週時，由輔導部依據縣訂中心小學輔導初等教育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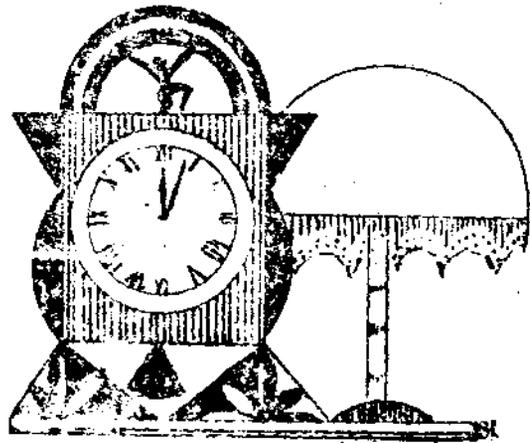
準，並酌量區內實際情形，訂定具體計劃及輔導曆，按序進行。茲將擬訂工作，分述于下：

1. 繼續上屆未了工作；
2. 舉行學區輔導會議；
3. 製定表冊調查各小學概況；
4. 實地輔導各小學；
5. 舉行教學演示；
6. 介紹各種教育書報圖表及兒童讀物；
7. 組織小學教師觀摩會；
8. 設立教師通訊研究部；
9. 出版輔導刊物。

庚·關於推廣事業者：

- 一、目標 利用閒暇時間，力謀當地社會之改進。
- 二、實施辦法 本小學設有推廣部，為謀改進社會而盡教育之功能起見，在本年度凡關於社教事項，前已舉辦者，仍行繼續辦理外，有未舉辦者，參酌地方情形及民衆之需要，度量學校經費及個人之精力，在可能範圍內儘量

舉辦之。



會議紀錄

衢縣教育局第六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七月六日上午七時

出席者：程鳳琴等八人

主席：程鳳琴

紀錄：周涵磊

開會如儀

衢縣教育

①報告：報告上次會議錄

②討論：

1. 各縣立教育機關經常費報銷屢經催送仍未送報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①限於本月十五日前趕將二十二年度八月份收支經費先行造報如逾期不

報將本屆應發經常費緩發所有八月份後各月份并應從速補報

②二十二年八月份以前所有未經造報各月仍應補報

③卸任各校長任內收支經費如有未曾造報齊全者應一律俟將已領各月份

經費造報後纔准補發未領經費

④自二十三年七月份後凡已領甲乙兩月份經費之縣立教育機關在丙月十五日以前將甲月經費造報以後遞推例如（已領三四月份經費在五月十五日以前應將三月份經費造報四月份准予暫緩一月）如甲月份經費在丙月十五日以前未曾造報者應領本月份經常費暫予緩發

⑤以上四項決議函知教款會查照辦理。

2. 定期舉行小學校長訓練案

議決：定于九月間舉行由二課負責規劃

3. 定期舉行二十二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縣輔導會議案

議決：定於七月下旬舉行

4. 縣立第一中心民校聲敘事實請求准予在七月底辦理結束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據情轉呈 教育廳核示。

5. 二十三年度各中心民校辦理時期應如何規定案

議決：①第一期自十月至一月第二期自三月至六月如有特別情事請教育局提早或延遲

②全年經費勻攤作十二個月支領

6. 二十二年度工作報告應如何整理案

議決：由各課分別整理于本月底彙交第一課

7. 教育電影巡迴隊至安仁，樟潭，廿里街，後溪街，各處演映地點應如何擇定案
議決：●安仁，樟潭派黃區教育員前往擇定

●後溪街，廿里街，派江區教育員前往擇定

8. 教育電影巡迴隊演映時演講員應如何推定案

議決：●第一區由吳熙擔任

●安仁街，樟潭，由黃崧擔任

●廿里街，後溪街由江航擔任

丙 散會

衢縣教育局第七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七月二十三日下午一時

地點：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者：程鳳羣等八人

列席者：錢倬承

主席：程鳳翥

紀錄：錢倬承

開會如儀

①報告略

②討論

1. 本縣小學校名頗多與小學規程第十一條不符應否更正案

議決：①縣立第一中心小學改正為縣立鹿鳴小學

②縣立中山小學改正為道貫小學

③私立小學酌予更正

2. 擬定小學擬聘教職員報告表令各小學遵報案

議決：通過

3. 棠村下植初小附設民衆學校請求補助一案

議決：補助六元在上年度社教經費節餘項下支給

③散會

衢縣教育局教育委員會第七次常會紀錄

時間：七月十三日上午八時

出席者程鳳翥等十人

主席：程鳳翥

紀錄：周涵磊

開會如儀

①報告（略）

②討論：

1. 奉縣長諭將二十三年度地方教育經費歲出入預算核實減列收支附送核減數表一

紙請復議案

議決：照原表通過

2. 奉令丁二十二年度止所有收支經費截清界限請審議案

議決：暫緩遵行

3. 縣立航埠小學呈送二十三年度固有經費收入預算請求准予核減等情請公決案

議決：查該校固有區款二十三年度原列一九二元茲核該校所送預算總計二百十

三元五角二分內營業稅局撥補係以八折領取尙未折實（應短少三十六元）

應查照本會以前決議仍以一九二元列入下年度預算

4. 縣立航埠小學呈報二十二年度經收固有經費並附送收據請審核案

議決：審核無誤所有短收之數仍由該校長努力徵收彌補

5. 民教館呈請於該館節餘經費項下動支購置留聲機請審議案

議決：通過呈廳核示

6. 二十二年度業已終了所有縣教育經費短收及虧欠情形應請教款會造冊報告案

議決通過

7. 各項教育捐款延欠甚巨本會應否呈請 縣府嚴厲追繳以裕教款案

議決：通過

④散會

衢縣縣教育經濟稽核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紀錄

時間：七月十四日

地點：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者：施競奎等九人

主席：魏振德

紀錄：周涵磊

開會如儀

①報告(略)

②討論1. 民教館呈送更正二十二年份六七月份報銷書表單據請復核案

議決：1. 推定原委員審查

2. 審查報告復核無誤

3. 照審查意見通過

2. 教育局二十二年度三月份書表單據請審核案

議決：1. 推定林委員長青黨務整理辦事處代表祝感秋二人審查

2. 審查報告：

① 計算書比較增減數應補填備考欄於必要時應加說明

② 單據第二目一節三節四頁數目應捨去

③ 單據第二目六節總數未填

3. 由教育局更正後提交教委會復核

3. 縣立崢嶸小學二十二年份八月份報銷書表單據請審核案

議決：1. 推定黃委員崧審查

2. 審查報告

① 單據三十四號無收訖字樣

②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只有一張

3. 照審查意見發還更正補送後提交教委會復核

4. 縣立第三區中心民校第二期第一學月(三月份)計算書表單據請審核案
議決：1. 推定施委員競奎審查

2. 審查報告

① 核數無誤

②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及單據粘存簿均應補蓋校鈐

③ 單據第一號應補貼印花

④ 單據粘存簿後頁應有總結數目加蓋校長名章

3. 照審查意見發還更正

5. 應否由本會將 廳頒辦理報銷須知印發各教育機關遵照案

議決：通過

⑤ 散會

衢縣教育局經濟稽核委員會成立會

時間：七月十四日

地點：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者：林元珍等三人

列席者：錢倬承

臨時主席：林元珍

紀錄：錢倬承

開會如儀

① 報告(略)

② 討論

1. 請推定常務委員案

議決：推定林委員元珍

2. 決定本會常會日期案

議決：定於每月十日舉行

③ 散會

衢縣教育局經濟稽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出席人員如前)

主席：林元珍

紀錄錢倬承

開會如儀

①報告：(略)

②討論：

1. 刻製本會條記案

議決：① 橢圓條記一顆文曰衢縣教育局教育經濟稽核委員會常務委員

② 長條一顆文曰衢縣教育局經濟稽核委員會

2. 本局提交廿二年三月份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照據粘存簿請審核案

議決：① 推定吳委員葉委員審查

② 審查報告：八六號應補填三月份支出計算書旅費日記簿

③ 散會

衢縣教育局第二次視導會議紀錄

時間：七月十日

地點：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者：程鳳琴等六人

主席：程鳳琴 紀錄周涵磊

開會如儀

①報告(略)

②討論：1. 本學期視導結果各教育機關應如何分別整懲案

議決：1. 獎懲各校另列名單

2. 獎勵方法——傳諭嘉獎

3. 懲處方法：

①令飭改進

②免職

2. 縣輔導會議各項計劃應如何訂定案

議決：推吳督學杜指道員擬訂縣輔導計劃及曆

推徐課長擬訂輔導初級標準

推葉課員擬訂輔導社教標準

3. 區教育員視導初教社教工作大綱應如何訂定案

議決：推江航黃崧張恕三區教育員擬訂

4. 本學期視導結果應如何彙集付印案

議決：●各教育機關現狀

●視導總意見分優良點商榷點

●於七月終彙集

5. 本局視導表格應否加以修改案

議決：推定杜指導員徐課長二人担任修改

④散會

衢縣新生活運動促進支會縣教育局分會 理事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七月五日上午八時

地點：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者：魏振德等五人

主席：魏振德

紀錄：周涵磊

開會如儀

① 報告（略）

② 討論

1. 各股辦事細則業經分別訂定請討論案

議決：① 總務股辦事細則修正通過

② 指導股辦事細則修正通過

③ 設計股辦事細則修正通過

④ 糾察股辦事細則修正通過

⑤ 散會

教 育 消 息

一·教育廳附設師資進修通信研究部招收
第九屆學員

▲學額定一千名

▲報名日期自八月一日起至十月十日止

▲地址杭州平海路教育廳

該部成立迄今，已歷四載，招收學員八屆，總計已不下五千人矣，其收效之宏，不言而喻！茲適值招收第九屆學員時員，凡吾服務教育人員，豈容坐失良機？茲將該部簡章摘錄於下：

第一條 師資進修通訊研究部，以增進全省小學教員學力為目的。

第二條 師資進修通訊研究部，以各縣市小學教員為學員。

第三條 學員每學期招收一次，每次名額暫定一千名。

第四條 各縣市小學教員報名研究，應于學期開始前，填寫志願書及履歷書各一

紙，直接向研究部函報，額滿截止。

第五條 學員概免繳費，但研究用之書籍，須自購備。

第六條 學員修學程序分三期，每期定一學期修畢，各期應修之書籍，依書目之規定，但遇必要時，得由研究部隨時增刪通告。

第七條 學員修畢第一期時，由研究部出題攷試，（攷試方法通信，或委託所在地之教育機關）及格者再修第二期，經第二期攷試及格者修第三期。修滿第三期，經研究部派員攷試及格者，給予畢業證書；但攷試不及格者須重修。

得有前項畢業證書之學員，其資格與入假期講習會二次者同，并得免小學教員登記時之口試。

第八條 學員于脩學期中，每二月作閱書報告一次。（報告單式另附）如遇有疑問，隨時填具閱書質疑表，（表式另附）寄送研究部答覆。但遇必要時，研究部亦得提出研究問題，令學員答復。

第九條 研究部附設于浙江省教育廳內。

第十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脩改之。

二·本局舉行二十一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縣輔導會議

▲討論重心爲二十三年度輔導計劃

本縣二十一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縣輔導會議，於本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起，在本局大禮堂舉行，出席人員爲：王縣長（葉特生代），本局程局長，徐克芳，吳熙，杜寶光，江航，黃崧，張恕，民教館施競奎（葉鏡湖代），縣立中心徐臣範，鄭承祜，前河小學鄭齊均，二區中心民校胡鵬程，四區中心民校程桂林，五區中心民校姚智淵，六區中心民校曹誠德等十六人。首由主席程局長領導行禮如儀後，主席及各輔導機關報告，並演說，程局長講題爲「我們要怎樣去做一個輔導者」，下午一時起開始討論。討論事項除本局所擬訂之二十三年度衢縣地方教育輔導計劃輔導曆，及中心小學輔導初等教育標準，民教館中心民校輔導社會教育標準等外，尙有其他提案。提案錄下：一，教育服務人員應注意進修案，二，各小學及社教機關應舉行相互參觀案，三，促進中心小學暨各代用中心小學實施輔導案，四，改進中心民衆學校輔導工作案，五，各區民衆閱報處由中心民衆學校兼辦案，六，各小學應注意時

事教學案(以上均教育局提)，七、民校應履行國語注音符號教學案。八、民校校址應流動案，(以上二區中心民校提)，九、各區中心民校應盡量利用日間餘暇，舉行通俗講演案，十、各區中心民校應授以含有地方性之補充教材案(以上六區中心民校提)等。討論完畢，已六時餘矣。

三·更改小學立別

▲縣立第一中心小學改縣立鹿鳴中心小學

▲縣立中山小學改縣立道貫小學

▲私立小學酌予更正

學校立別，應依照小學規程第十一條之規定辦理，本縣尙有縣立第一中心等小學，與法令未符，業經本局第七次局務會議議決，一、縣立第一中心小學改正為縣立鹿鳴小學，二、縣立中山小學改正為道貫小學，三、私立小學酌予更正。

四·更委小學校長

▲縣立小學更委二人

▲區立小學更委二人

縣立嵯嶸小學校長何際邇，因欲進學，呈請辭職，業經照准，遺缺已委任鄭中言接充，縣立上營小學校長方汝清因病辭職，業已照准，遺缺已委任戴明山接充，第三區區立爐頭小學校長江如禮，因人地不宜，業經免職，遺缺已委任邵祥芝代理，第五區區立規頭初小校長王宗賢因事繁不克顧及校務，呈請辭職，業已照准，遺缺委該校教員賴源清代理，第六區區立全旺初小校長程寶生，前奉 縣府令予免職，茲遺缺已委任全樓鄉鄉長王友宜暫行兼代。

五．本局成立經濟稽核委員會

△注重經濟絕對公開

本局程局長，對於經濟素向主張公開，此次接事後，以局中尙未有經濟稽核委員會之組織，特於五月間舉行第四次局務會議時，提出：請推定本局經濟稽核委員會委員案「一案，決議推定葉芾，林元珍，金步洲，吳熙，張恕，等五人為委員，於本月十四日舉行成立會，公推林元珍為常務委員，並確定於每月十日，召開常會一次云。

附 錄

本局七月份工作擇要報告

一、本局第二課課員因故離職，遺缺調現任督學員吳熙接充。至所遺督學一職，已呈請 縣政府核委陳挾超接充矣。

二、本局管理縣教育款產委員會第二屆委員任期已滿，自應依法改組。茲於本月二十六日上午八時，召開第三屆當然委員會議。議決聘請吳郁黃文桂鄭永祚徐觀瀾及紙業代表一人，為本屆聘任委員。並于本月卅日上午八時開第一次常會，討論接收等事情及推定徐臣範吳仁溥為該會常務委員。

三、奉縣政府令飭廢除守鴨捐，糧食捐，及祇落塘捐等因，本局奉令後，即轉飭各征收機關廢除，並佈告自二十三年度起，一律遵令停征，一面並將六月份以前，欠繳捐款，尅日催繳清楚，連全已未填用捐票，以及存根等件，報局以憑核轉縣政府核辦。

四、查二十二年度業已終了，所有本局各項工作報告，已由各課分別編訂，彙交第一課主編。一俟編訂完竣後，再行呈送教育廳備案。

小學聘請教職員，應依照小學規程第八十二條之規定辦理，本局特訂定小學教職員擬聘表式一種，內分：姓名，性別，年齡，籍貫，學歷，經歷，擔任職務，續聘或新聘，每月薪給。備註等十項，已分發各小學遵期填報矣。（表式另附）

小學校名，依照奉頒小學規程第十一條之規定，公立學校應以區域較小之地名為校名，私立小學應採用專有名稱，本縣多數私小，均以地名為校名，而公立小學，亦有與規程不符者。茲已將縣立第一中心小學改為縣立鹿鳴小學，縣立中山小學改為縣立道貫小學，至私小方面，先就與公立小學名稱相同者改正之，餘暫從緩。

縣輔導會議之舉行，依照規定，每學期至少須舉行二次。本學期本縣已於本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一次在案。茲第二次已於本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起，在本局大禮堂舉行，討論二十三年度縣地方教育輔導計劃及中心小學輔導初教標準，民教館中心民校輔導社教標準，並提案十四件，通過者十件，收回者四件，出席人員計有王縣長（葉特生代）等十六人，至下午六時餘始告散會。

奉浙江省教育廳訓令，為第二次後備隊抽編，飭廣為宣傳等因，本局已通令各中心民校，各小學教師担任講演員，暨民衆教育館，切實廣為宣傳矣。

奉浙江省教育廳令，發第二期治蟲應行注意事項一份，飭注意宣傳等因，本局奉令後，已通飭民衆教育館，各區中心民校，暨各區教育員遵照切實宣傳矣。

奉教育廳令據第一二兩學區圖書館聯合呈請，通令本省各縣圖書館推行信用保證借書辦法，本局奉令後，即令飭縣立民衆教育館參酌辦理。

本局奉浙江省教育廳令發教育巡迴隊分赴各縣映演日期表後，即邀集民衆館、區公所，公安局，商討籌備事宜，當經決定本局及民衆館担任宣傳工作，公安局協助維持秩序，並排定映演日期地點及時間如下：1. 本月十三日在安仁映演一次，2. 十四日上午到樟樹潭，下午八時開映，3. 十五日上午到衢，下午八時在教育局前公共運動場映演二次，十六日晚在大南門外汽車站映演二次，4. 十七日到六都場區公所映演二次，十八日到後溪街映演。事前均由本局預爲佈置，並張貼通告，故各處觀衆均極擁擠。

衢縣 立 小學擬聘教職員報告表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別	年齡	籍貫	學歷	經歷	擔任職務	續聘或新聘	每月薪給	備註

七 月 份	月 份		件 數 別 類	文 件
	份	份		
8	令	廳	收	文
52	令	縣		
16	函	公		
10	函	常		
0		電	發	文
132	文	呈		
30	文	呈		
22	函	公		
4	函	常		
35	令	訓		
128	令	指		
3	告	佈		
5	示	批		
0	任	聘		
218	數	總	收	文
227	數	總	發	文

衢縣教育局七月份收發文件統計

附 註

1. 接到本表後儘一星期內即將擬聘教職員填就呈局備案
2. 未經教育局核准者不得正式延聘為教職員
3. 教育局對於某小學所擬聘之某教職員認為有懷疑時得吊閱其證明文件（畢業證書服務證明書等）
4. 本報告表填報時應於年月處加蓋校鈐並由校長具名蓋章

報告者 校長

(簽名蓋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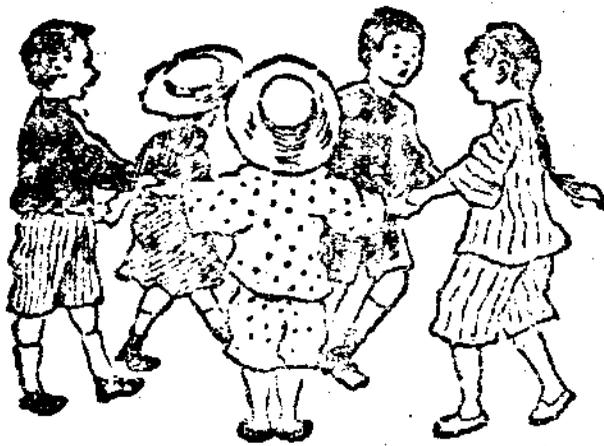
衢縣教育局同事錄

二十三年七月

姓	名	別號	年歲	現在通信處	永久通信處
程	鳳	養和	四一	衢縣教育局	德清張仙街
陳	挾	超	三六	衢縣教育局	平陽北門
魏	振	德	四一	衢縣教育局	龍游南門
徐	克	芳	二九	衢縣教育局	德清西門施家園
林	元	珍	二八	衢縣教育局	樂清大荆
吳	熙	玄圭	三四	衢縣教育局	樂清虹橋
葉	芾	米孫	二九	衢縣小陸家巷七號	全上
杜	寶	光	四八	衢縣都堂廳六號	全上
江	航	慈祥	四八	衢縣教育局	衢縣水亭街戴源昌

衢縣教育

宋弼人	周涵磊	錢倬承	張恕	吳崧
杭父		幼笙	如心	申甫
二七	二七	三五	五八	三二
衢縣教育局	衢縣鼓樓鎮東水巷廿二號	衢縣教育局	衢縣教育局	衢縣教育局
建德北門大方岳童宅轉	全上	德清晉賢坊	衢縣化龍巷十號	衢縣北鄉玳堰頭



衡縣教育月刊簡則

衡縣教育月刊徵稿簡章

- 一 本刊發表研究教育之文字並登載關於教育行政之公牘法規章則等
- 二 本刊暫分論著專載公牘法規章則報告消息附錄等八項
- 三 本刊所登公牘凡注明祇登月刊不另行文與本局日常所行公文有同等效力
- 四 本刊月出一冊由本局第二課負責編輯於次月一日付印
- 五 本刊除分贈本縣各教育機關外歡迎與各學校團體及出版界之刊物交換
- 六 本刊徵稿簡章另訂之

- 一 本刊稿件除本局職員及特約撰述員擔任撰述外並歡迎對於教育上有研究者之投稿
- 二 來稿不拘文體不限字數惟須繕寫清楚（一紙請勿繕寫兩面）並加新式標點符號
- 三 來稿文責由投稿者自負
- 四 文稿發表時之署名由投稿者自定但來稿須署真姓名並註明地址
- 五 本刊編輯人對於稿件有審定去取及修改之權如不願修改者請預先聲明
- 六 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預先聲明並附有郵票者不在此限
- 七 來稿一經登載酌以本刊為酬
- 八 來稿請寄「衡縣教育局」第二課

民國廿三年八月一日出版

衡縣教育月刊第二十期

編輯者 衡縣教育局第二課

發行者 衡縣教育局

印刷者 衡縣立達鉛石印刷社

本	刊	價	目	廣	告	價	目
全	年	十	二	冊	一	元	另售每冊
半	年	六	冊	五	角	郵費四角	
特	等	底	封	面	之	內	面
底	封	面	之	外	面	普	通
全	面	八	元	全	面	五	元
半	面	四	元	半	面	三	元
四	分	之	一	二	元	四	分
四	分	之	一	二	元	四	分

蔣委員長親擬

作事條理

- ▽從大處着眼，從小處着手。
- ▽做事不要無責任心。
- ▽知難行易。
- ▽說了就做，做完再說。
- ▽賞罰嚴明，恩威並濟。
- ▽事權要一。責任要專。
- ▽遵守紀律，服從命令。
- ▽從事要有步驟有條理。
- ▽做事不要敷衍塞責。
- ▽要找事做，不可等事做。
- ▽做事祇要盡我的責職。不可諉過，更不可爭功。
- ▽少說話，多做事。
- ▽做事不可好高騖遠，見異思遷。
- ▽盡忠職務，就是忠於革命。
- ▽做事要精明。要簡捷。
- ▽犧牲一切，奮鬥到底。